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编号:2015-023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2015年5月13、14、15日,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城股份”、“公司”、“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

●经本公司自查及征询公司第一大股东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信托计划受益人北京赛伯乐绿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伯乐绿科”),赛伯乐绿科回函称,为《中国国联信托计划》,计划将赛伯乐绿科受让的国联信托XZC100009号、XZC110041号信托计划收益权所对应的成城股份股权变更至赛伯乐绿科名下,待股权变更完成后,将通过成城股份及时行公告。除上述事项及已披露的信息外,赛伯乐绿科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和赛伯乐绿科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5月13、14、15日,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城股份”、“公司”、“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在自查的同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信托”)和其信托计划受益人北京赛伯乐绿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伯乐绿科”)进行问询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赛伯乐绿科通过国联信托向本公司递交了回复函。经赛伯乐绿科核查,目前赛伯乐绿科正在与国联信托接洽,计划将赛伯乐绿科受让的国联信托XZC100009号、XZC110041号信托计划收益权所对应的成城股份股权变更至赛伯乐绿科名下,待股权变更完成后,将通过成城股份及时行公告。除上述事项及已披露的信息外,赛伯乐绿科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和赛伯乐绿科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处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阶段(详见公告编号2014-012、2014-041、2014-078公告),因此公司目前不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4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5】第83号),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复核,现对相关问题做出说明回复并披露如下:

一、你公司业绩大幅下滑,报告期内实际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045,672.24元,主要项目的毛利率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其中“商务信息用纸定制产品”本期营业收入下滑27.88%,毛利率同比下降18.34%。请说明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下滑的原因;

说明:
公司2014年商务信息用纸定制产品(针对特定客户需求予以加工定制的产品,主要为印刷类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
1.公司部分大客户(如: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企业集团)产品存在安全、品质等特定需求,附加值较高;同时由于大客户产品需求量大,生产效率高,损耗低,因此毛利率较高。2014年公司定制产品业务中来源于大客户的订单量减少(如2014年中枢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印刷业务,合同期限在2013年届满),造成公司2014年产品毛利率下降。
2.2014年由由于订单减少,产能利用率降低,单位产品的损耗增加,造成销售毛利下降。
3.2014年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及时增加大库存商品及原材料的清理力度,部分存货清理出现损失造成销售毛利率下滑。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449,624,516.49元,同比下降18.90%,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A36,679,290.18元,同比增长14.51%,请说明主营业务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出现较大差异的原因;

说明:
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出现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
1.2013年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3064.4万元,公司2014年积极催收,期末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较上年减少4806万;
2.2014年公司增加存货清理力度,部分商品折价销售,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611万;

三、你公司核算营业成本的成本核算中,仅有“劳务成本”一项成本明细,请说明你公司彩票业务成本核算方式,并说明其成本计量是否准确;

说明:2014年公司彩票业务收入主要提供服务收入,其成本核算主要如下:
1、B2B业务开发与下游商户签订的合同约定结算比例,经双方共同对账确认后下游商户向公司开具发票后,公司向下游商户支付服务费,确认成本;
2、B2C业务成本主要是促销费用、市场开拓费用及人工费用。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5-021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9日14:00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元桥曙光西里甲5号院公司七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基本事项
(一)召开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下午15:00至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2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元桥曙光西里甲5号院公司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七)投票规则
投票期间,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事项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八)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5月12日下午4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公司2014年财务报告摘要》
5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6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草案)》
7 《关于2015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8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9 《关于公司2015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及续聘的议案》
11 《关于聘任公司董秘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公司副董秘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做出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由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5月13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5月18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将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寄送至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以办理登记手续。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附后。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13;投票简称:中航机电
3.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具体如下:

a)如投资者对上述全部议案统一表决,即以1.00元代表全部议案;
b)如投资者对上述议案分别表决,即以1.00元代表议案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表决,以2.00元代表议案2《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表决。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1	出席会议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4	《公司2014年财务报告摘要》	4.00
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草案)》	6.00
7	《关于2015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7.00
8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8.00
9	《关于公司2015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及续聘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聘任公司董秘的议案》	11.00
12	《关于聘任公司副董秘的议案》	1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6)投票举例
以《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为例。

①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票同意,则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013	中航机电	买入	1.00元	1股

②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票反对,则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013	中航机电	买入	1.00元	2股

③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票弃权,则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013	中航机电	买入	1.00元	1股

4.计票规则

(1)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2)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同一议案以现场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现场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股东先对现场议案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现场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可以采用网络身份认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网络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股东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激活指令发出后,服务密码五分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2.股东根据获得的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15:00至2015年5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票。

5.如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视为未参与投票;

(三)对同一议案的多次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政
联系电话:010-58254876
传 真:010-58254848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三元桥曙光西里甲5号院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 编:100029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题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14年财务报告摘要》			
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草案)》			
7	《关于2015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8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9	《关于公司2015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及续聘的议案》			
11	《关于聘任公司董秘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公司副董秘的议案》			

注:1.上述资料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有权查阅,受托人有权向任何“无”作出意思表示。
2.委托人在任何投票表决时,均应以本人可以授权自己的意思表示。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即日起至上述表格式自授权之日起。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日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1)持股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行使表决权,若未填上日期,则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授权的授权书(委托人填写);
(2)本授权委托书如有涂改,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如股东为自然人持股,委托他人有权以自己的名义授权他人以投票方式行使、反对、弃权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85 证券简称:山东金泰 公告编号:2015-010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3日、5月14日、5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2014年8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并已于2014年8月6日披露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4年8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了《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2014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对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相关公告。

2014年9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

行股票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除上述情况之外,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对必要性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二局 公告编号:2015-035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马家花园路10号中铁二局大厦8楼视频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非流通股股东人数	127
2.出席股东大会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734,076,807
3.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流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副董事长邓元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王*刚、刘剑斌、郑兴平因公事请假,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张文*、刘恒书、胡志勇、陈沛因公事请假,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邓爱民因公事请假,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人员未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与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4,068	961	26,900
	2,81	5,500	0.07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34,047,707	9399	22,1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对201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进行审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50516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回购注销的审批程序
2015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议案》,鉴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批对象权益对应的解锁条件无法达成,经过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已授予2名激励对象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600,000股限制性股票。

针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经核实后,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美邦服饰本次回购注销解锁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公司应就本次回购注销解锁激励对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上述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价格以及对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的原因和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按本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11.63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应回购并注销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600,000股,占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0%,占公司总股本0.011,000,000股0.06%。

2015年4月3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1,01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以盈余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